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 议于2017年10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0月17日通过邮件 方式送达给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 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载望先生主 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河集团第三 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持有北京江河维视眼科医疗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 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简化公司全资子公司Vision Eye Institute Limited(以下简称"Vision")投资手续,同意公司按照原值受让全资子公司 Vision40%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江河维视90%股权,全资子公司 Vision持有江河维视10%股权。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17-039号《江河集团关于公司持有北京江河维视眼科医疗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为了更客观、合理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对公司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 2017-040 号《江河集团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情况: 8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关联董事刘载望先生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经营业务的需要,同意公司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 2017-041 号《江河集团关于公司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新增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